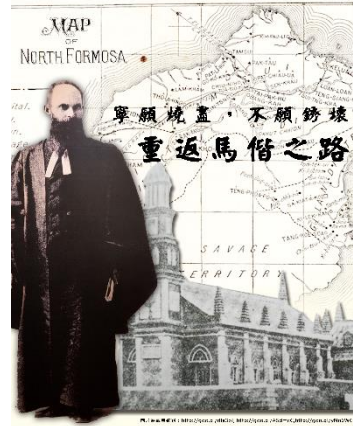


神學裝備與事奉

陳彥云牧師 2012

以弗所書 4:11 「祂所賜的有使徒，有先知，有傳福音的，有牧者和教師，¹² 為要裝備聖徒，做事奉的工作，建立基督的身體…」



一、人人都應切慕教導的恩賜

聖經吩咐要將傳道聖工交託給忠心又能教導的人，而教導的恩賜、教師的事奉被列為建造教會的主要職事之一，為要建立信仰真理全備的教會。

大家要切慕聖經的教訓，樂意在靈命成長上有根有基，願意進深神學知識，接受神學訓練，是個人恩賜逐步的確認，也是教會牧養栽培師資的責任。

二、接受神學訓練與延伸教育

當教會要提升、造就人才時，神學院的集中訓練與實習可以補足教會的實際需要。神學院的功能不單是為了傳授神學教育，也培育建立教會、牧養教會的傳道人，訓練向外傳福音的宣教士等。神學院同時也可以是教會外展、傳播、社教、教學、勸化、輔導、領導、行政、管理、信徒專職事奉的裝備學校。

三、教會印證神學裝備和事奉

神學院不單是教導人學識，也在靈命和事奉上協助各教會的人才各盡其職，同心分工。但是接受過神學訓練並不等同於教會傳道人，因為經過教會的接納與託付，才有全職、帶職或專職的印證。

本教會推薦弟兄姊妹接受神學教育，會考量屬靈人格的成熟度、團隊關係與恩賜才能。本教會教牧團隊接納和委任各類神學教育人才時，也會考慮不同階段的需要。而且委身教會生活和職分的操練與考驗，是神國僕人的必備經歷。